**中国教育工会浙江万里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万院工〔2015〕2号

**浙江万里学院各分工会年度工作目标管理量化考核目标**

为了加强我校工会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建设，推进学校基层工会的自身建设，促进各分工会积极履行工会职责，更好地发挥工会组织的职能，使学校工会工作不断上台阶、上水平，特制定分工会工作量化考核管理实施办法。

**一、考核项目**

**1．政治理论学习和工会业务学习（10分）**

协助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组织教职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组织会员学习工会理论和业务知识。

考核内容：上报校工会的学习计划，抽查有关学习记录。

**2．二级教代会（教职工大会）（15分）**

认真承担二级教代会工作机构的任务，在年度内按照有关文件要求召开了二级教代会（教职工大会）10分。

协助所在的学校“双代会”代表团做好学校“双代会”的组织和提案工作，得5分。

考核内容：上报校工会召开二级教代会（教职工大会）的申请、会议议程及会议有关文件、会议照片电子版，网页上或简报上的相关新闻。

学校“双代会”组织参会、资料及时发放，提案、代表讨论记录等上报工作。

**3．财务管理（6分）**

经费使用管理规范，得6分；

考核内容：校工会或经审委对分工会财务检查结果。

**4．师德师风建设与评比（10分）**

开展“三育人”“四全育人”等教育评比推选活动，按照规定程序并保证质量完成“三育人”“四全育人”等教育评比推选工作。

考核内容：参与评比活动的过程按程序进行，有记录，上报校工会的“三育人”“四全育人”等教育评选结果（选票备查）。

**5．为教职工办好事、办实事及维权（10分）**

关心教职工学习、工作和生活，积极想方设法为教职工排忧解难，在教职工发生特殊困难时，及时上报并进行帮扶。在出现教职工正当权益受损时，能够维护好教职工正当权益。

考核内容：随年度工作总结向校工会提交《分工会为教职工办好事、办实事、维权手册》，注明日期、事由及帮助、帮扶、维权教职工名单和联系方式。

**6．女职工及青工工作（6分）**

（1）开展女职工“提升素质，建功立业竞赛”活动，有具体实施计划和活动记录。（2分）

（2）每学期开展至少一次女教职工活动。（2分）

（3）关心和关爱青年教职工生活，做好单身青年的婚恋工作，为青年教职工建功成才、教学科研能力的提升服务，开展文化活动。（2分）

考核内容：上报校工会女职委及青工委的活动方案、活动照片（电子版，照片上要显示日期）、组织单身青年活动人员报名表及相关文字材料。

**7．开展工会活动(2分/次，每年最高限为16分)**

为提高教职工综合素质,组织分工会全体会员开展群众性的有特色的文化娱乐活动和体育活动。活动举行后要报送新闻稿给校工会。组建各种业余活动协会。

考核内容：上报校工会的活动方案、比赛结果或活动总结与报道等文字材料，活动全景照片（电子版，照片上要显示日期），网页新闻。

**8．信息宣传工作（每年最高限为12分，同一篇报道被多家媒体采用，得分不重复计算，以最高分得分）**

1）向校工会报送本单位工会工作和活动信息。0.5分/篇。

考核内容：校工会的登记底稿。

2)宣传工作

凡稿件被校工会采用，每篇1分；被市教育工会媒体采用，每篇2分；被省教育工会媒体采用，每篇3分。被全国教科文卫采用，每篇5分。

考核内容：校工会网页，上级工会媒体。

3)工运理论研究

在公开发行刊物发表工会及工会理论研究文章、稿件及课题，除给予作者本人适当奖励外，视篇幅大小和媒体级别给分工会加5--10分/篇。

考核内容：文章发表后，凭署作者实名的刊物原件到校工会登记。

**9．参加校工会组织的文体活动（2分/次）**

组织本单位工会会员参加校工会组织的文体活动。

考核内容：各分工会每次活动的报名表及参赛纪录。

**10.帮扶资金募集工作（5分）**

按时完成“帮扶资金”宣传、动员、募集、上交工作任务，每年5月底完成校工会报送此项工作开展情况和捐款。

考核内容：分工会向校工会报送的开展此项工作情况的报告。（无捐款无报告不得分）

  **11.参加会议（2分/次）**

按时参加校工会召开的会议每次2分，代会者1分，请假不得分。

考核内容：以校工会开会签到簿记录为准。

  **12．工作总结（5分）**

按时（即10月31日前）交本分工会年度工作总结（包括女教职工工作内容及工会经费使用情况）5分。至10月31日仍未交者不得分。

考核内容：以校工会办公室收到分工会《年度总结》的登记表。

**二、加分项目**

1.在二级教代会上讨论学院的重大事项及有关教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的加5分。

加分依据：以报送到校工会的书面材料为准。

2．结合本单位工作特点制定有“三育人”“四全育人”评比细则的加3分。

加分依据：以报送到校工会的书面材料为准。

3．某项工会工作在全校具有创新性，经过一个周期的实践结果良好，由分工会进行专项申报，经校工会认定者，加5--10分。

加分依据：书面材料、图片资料等。

4．参加校工会组织的比赛活动，获集体第一名3分，第二名2分，第三名1分。

加分依据：以校工会各项比赛结果记录单为准。

5.建有规范的教职工活动室，经校工会验收合格，加5分。

加分依据：以分工会申报和校工会实地考察为准。

6．圆满完成校工会和上级工会交办的临时性工作，根据工作量大小每次加2—3分。

加分依据：以校工会工作记录为准。

7.集体或个人受到上级工会的表彰，根据奖项和等次加1--3分。

加分依据：以上级工会表彰文件和荣誉证书为准。

8.各分工会成立的文体协会，分工会主席是协会领导小组成员之一的加2分。

加分依据：以报送到校工会的书面材料为准。

**三、考核方式**

1.各分工会在撰写《年度总结》时，可按照上述考核项目先给出自评分数。

2.对于“考核项目”，原则上以各分工会平时上报到校工会的各种文字材料、活动照片以及网页新闻、校工会工作底稿等为依据对各分工会进行量化考核打分；对于个别需上门检查的项目（如学习纪录），由校工会派人检查（普查或抽查）。

3.各分工会平时要按规定及时上报各种文字材料和活动照片，作为校工会年终考核的依据（无材料支撑者不得分）；

4.对于“加分项目”，校工会召开专门会议进行讨论，并对加分项目和分值进行认定。

5.校工会将“考核项目”、和“加分项目”的得分进行汇总后，在工会系统内进行公示。

**四、结果运用**

分工会工作量化考核的结果作为评选工会工作先进单位的重要依据。

**五、附则**

本办法自2015年起试行，解释权在校工会。

附：《浙江万里学院各分工会年度工作目标管理量化考核指标体系》

 浙江万里学院工会

 2015年3月27日

中国教育工会浙江万里学院委员会 2015年3月27日印发

**浙江万里学院各分工会年度工作目标管理量化考核指标体系**

分工会： 分工会主席： 自评分： 校工会评分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项目** | **考核内容及要素** | **考核****分值** | **自评****分** | **考核****分** |
| 政治理论学习和工会业务学习（10分） | 协助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组织教职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组织会员学习工会理论和业务知识。 | 10分 |  |  |
| 考核内容：上报校工会的学习计划，抽查有关学习记录。 |  |  |  |
| 二级教代会（教职工大会）（15分） | 认真承担二级教代会工作机构的任务，在年度内按照有关文件要求召开了二级教代会（教职工大会） | 10分 |  |  |
| 协助所在的学校“双代会”代表团做好学校“双代会”的组织和提案工作， | 5分 |  |  |
| 考核内容：上报校工会召开二级教代会（教职工大会）的申请、会议议程及会议有关文件、会议照片电子版，网页上或简报上的相关新闻。学校“双代会”组织参会、资料及时发放，提案、代表讨论记录等上报工作。 |  |  |  |
| 财务管理（6分） | 经费使用管理规范 | 6分 |  |  |
| 考核内容：校工会或经审委对分工会财务检查结果。 |  |  |  |
| 师德师风建设与评比（10分） | 开展“三育人”“四全育人”等教育评比推选活动，按照规定程序并保证质量完成“三育人”“四全育人”等教育评比推选工作。 | 10分 |  |  |
| 考核内容：参与评比活动的过程按程序进行，有记录，上报校工会的“三育人”“四全育人”等教育评选结果（选票备查）。 |  |  |  |
| 为教职工办好事、办实事及维权（10分） | 关心教职工学习、工作和生活，积极想方设法为教职工排忧解难，在教职工发生特殊困难时，及时上报并进行帮扶。在出现教职工正当权益受损时，能够维护好教职工正当权益。 | 10分 |  |  |
| 考核内容：随年度工作总结向校工会提交《分工会为教职工办好事、办实事、维权手册》，注明日期、事由及帮助、帮扶、维权教职工名单和联系方式。 |  |  |  |
| 女职工及青工工作（6分） | （1）开展女职工“提升素质，建功立业竞赛”活动，有具体实施计划和活动记录。 | 2分 |  |  |
| （2）每学期开展至少一次女教职工活动。 | 2分 |  |  |
| （3）关心和关爱青年教职工生活，做好单身青年的婚恋工作，为青年教职工建功成才、教学科研能力的提升服务，开展文化活动。 | 2分 |  |  |
| 考核内容：上报校工会女职委及青工委的活动方案、活动照片（电子版，照片上要显示日期）、组织单身青年活动人员报名表及相关文字材料。 |  |  |  |
| 开展工会活动(2分/次，每年最高限为16分) | 为提高教职工综合素质,组织分工会全体会员开展群众性的有特色的文化娱乐活动和体育活动。活动举行后要报送新闻稿给校工会。组建各种业余活动协会。 | 2分/次， |  |  |
| 考核内容：上报校工会的活动方案、比赛结果或活动总结与报道等文字材料，活动全景照片（电子版，照片上要显示日期），网页新闻。 |  |  |  |
| 信息宣传工作（每年最高限为12分）（同一篇报道被多家媒体采用，得分不重复计算，以最高分得分） | 向校工会报送本单位工会工作和活动信息。。考核内容：校工会的登记底稿。 | 0.5分/篇 |  |  |
| 宣传工作：凡稿件被校工会采用，每篇1分；被市教育工会媒体采用，每篇2分；被省教育工会媒体采用，每篇3分。被全国教科文卫采用，每篇5分。考核内容：校工会网页，上级工会媒体。 |  |  |  |
| 工运理论研究：在公开发行刊物发表工会及工会理论研究文章、稿件及课题，除给予作者本人适当奖励外，视篇幅大小和媒体级别给分工会加5--10分/篇。考核内容：文章发表后，凭署作者实名的刊物原件到校工会登记。 |  |  |  |
| 参加校工会组织的文体活动（2分/次） | 组织本单位工会会员参加校工会组织的文体活动。 | 2分/次 |  |  |
| 考核内容：各分工会每次活动的报名表及参赛纪录。 |  |  |  |
| 帮扶资金募集工作（5分） | 按时完成“帮扶资金”宣传、动员、募集、上交工作任务，每年5月底完成校工会报送此项工作开展情况和捐款。 | 5分 |  |  |
| 考核内容：分工会向校工会报送的开展此项工作情况的报告。（无捐款无报告不得分） |  |  |  |
| 参加会议（2分/次） | 按时参加校工会召开的会议每次2分，代会者1分，请假不得分。 | 2分/次 |  |  |
| 考核内容：以校工会开会签到簿纪录为准。 |  |  |  |
| 工作总结（5分） | 按时（即10月31日前）交本分工会年度工作总结（包括女教职工工作内容及工会经费使用情况）5分。至10月31日仍未交者不得分。 | 5分 |  |  |
| 考核内容：以校工会办公室收到分工会《年度总结》的登记表。 |  |  |  |
| 加分项目 | 在二级教代会上讨论学院的重大事项及有关教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的加5分。加分依据：以报送到校工会的书面材料为准。 |  |  |  |
| 结合本单位工作特点制定有“三育人”“四全育人”评比细则的加3分。加分依据：以报送到校工会的书面材料为准。 |  |  |  |
| 某项工会工作在全校具有创新性，经过一个周期的实践结果良好，由分工会进行专项申报，经校工会认定者，加5—10分。加分依据：书面材料、图片资料等。 |  |  |  |
| 参加校工会组织的比赛活动，获集体第一名3分，第二名2分，第三名1分。加分依据：以校工会各项比赛结果记录单为准。 |  |  |  |
| 建有规范的教职工活动室，经校工会验收合格，加5分。加分依据：以分工会申报和校工会实地考察为准。 |  |  |  |
| 圆满完成校工会和上级工会交办的临时性工作，根据工作量大小每次加2—3分。加分依据：以校工会工作记录为准。 |  |  |  |
| 集体或个人受到上级工会的表彰，根据奖项和等次加1--3分。加分依据：以上级工会表彰文件和荣誉证书为准。 |  |  |  |
| 各分工会成立的文体协会，分工会主席是协会领导小组成员之一的加2分。加分依据：以报送到校工会的书面材料为准。 |  |  |  |